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8-069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A、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317 号文核准，风帆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以下简称“风帆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7,03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8.7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1,230.6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及其他费用合计 1,748.00 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482.60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已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711002 号《验资报告》。

B、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50 号文核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向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52,425,268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9.8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48,227.3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及其他费用合计 10,175.3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338,051.97 万元。2016 年 6 月 23 日，上述认购款项划转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验资专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78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A、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3 年度）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45,299.54 万元（含 0.32 万元财务手续费）。公司 2018 年 1-6 月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为 0.02 万元，其中，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建设项目投入 0.02 万元。

B、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 年度）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4,446.14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28,426.48 万元、支付手续费 0.61 万元）。公司已拨付各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3,733.01 万元（含利息收入金额 1,257.61 万元、支付手续费 2.15 万元）。公司 2018 年 1-6 月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42,839.03 万元，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因此，2018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48,179.15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29,684.09 万元、支付手续费 2.7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A、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3 年度）管理情况

2013 年 10 月，风帆公司与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信银行保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B、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 年度）管理情况

2016 年 7 月，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年12月，公司和公司下属子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或中信银行保定分行或中国进出口银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经公司有关负责人签字批准后，由出纳予以付款。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A、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3年度）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风帆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577,856.86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1	中信银行保定支行	8111801012500235798	活期	4,577,856.86
合计				4,577,856.86

B、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年度）专户存储情况

（1）中国动力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48,179.15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800497447	活期	2,344,461,425.57
3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000864846	活期	167,137,759.99
4	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100865106	活期	140,946,653.13
5	上海中船重工船舶推进	中信银行北京福	8110701012600865	活期	29,308,571.43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类型	金额（元）
	设备有限公司	码大厦支行	119		
6	上海齐耀重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 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3700865 108	活期	4,220,338.76
7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058 137	活期	14,766,557.69
8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058 536	活期	40,696,672.49
9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058 412	活期	131,701,826.41
10	武汉长海电力推进和化学电源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058 784	活期	509,671,642.90
11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60000100001058 385	活期	98,880,016.23
合计					3,481,791,464.6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A、非公开发行股票（2013 年度）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5 月 12 日通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核通过《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现有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依据该划转方案，原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将按截至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相应原风帆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项目划转至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000.02 万元，其中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0.0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4,0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3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建设项目 273,735,444.7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711014 号《关于风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项目的鉴证报告》。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完成此次资金置换工作。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3 年度经营计划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使用 2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4 年 10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缓解流动资金需求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4 年度经营计划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使用 13,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5 年 10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3）考虑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4)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缓解流动资金需求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依据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使用 14,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风帆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12 月，风帆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5) 根据风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资产规模、负债率以及有息借款、有息负债对风帆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程度，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利用募集的资金加快风帆公司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用部分闲置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风帆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B、非公开发行股票（2016 年度）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6,257.13 万元，其中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42,657.13 万元，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金额 3,6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6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6 年 12 月 0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如下表：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万元）
年产 400 万只动力型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72
海工及舰船综合电力发配电系统及汽轮辅机总装总调及核心零部件加工建设项目	22.40
船舶动力配套件生产及军民融合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17.74

船用化学电源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917.80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34.45
合计	3,122.11

2016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的议案》。截至2016年12月0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122.11万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下属子公司以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用资金215,883.00万元的50%为上限，临时补充相应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即广瀚动力不超过14,300.00万元、上海推进不超过6,000.00万元、齐耀重工不超过2,974.50万元、长海电推不超过14,000.00万元、海王核能不超过10,050.00万元、宜昌船柴不超过6,000.00万元、河柴重工不超过6,650.00万元、武汉船机不超过18,260万元、风帆公司不超过29,707.00万元，总计不超过107,941.5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12个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18年2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 2017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05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2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18年5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3) 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和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子公司财务成本，董事会同意子公司使用 83,05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子公司财务成本，董事会同意部分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已拨付募集资金的 50%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动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3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482.6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089.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	截至期 末承 诺投 入金 额(1)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 计投 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 使用 状态 日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年产 500 万 只高性能密 封型免维护 铅酸蓄电 池项目		56,000 .00		56,000 .00		41,891 .26	-14,108.74	74.81%	2014-12 -31	体 现 在 公 司 整 体 效 益 之 中	是	否
年产 400 万 只 AGM 电 池项目		3,482. 60		3,482. 60		3,198. 30	-284.30	91.84%	2016-12 -31	体 现 在 公 司 整 体 效 益 之 中	是	否
合计		59,482		59,482		45,089	-14,393.04					

		.60		.60		.5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735,444.7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使用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5年10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使用1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于2016年12月07日使用1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7年12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下属于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使用1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风帆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次募集集资净额为人民币 59,482.60 万元，扣除“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56,000 万元；可用于“年产 400 万只 AGM 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482.60 万元，该项目原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0,000 万元

注 2：截止报告期末，年产 500 万只高性能密封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达到了预计的生产能力。因该项目还需按照合同支付尾款，故累计投入还未达到承诺投资的金额。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36,926.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57.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9,55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用动力电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000.00		62,000.00	124.86	124.86	-61,875.14	0.20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400 万只动力型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50,000.00		50,000.00	9,819.95	10,053.77	-39,946.23	20.37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万千瓦时工业（储能）用蓄电池生产线建		44,500.00		44,500.00	1,018.00	1,377.64	-43,122.36	3.10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项目												
新建年 45,000 吨铅酸蓄电池壳体注塑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27,500.00		27,500.00	1,856.25	1,881.91	-25,618.09	6.84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舰船与工业用 40MW 燃气轮机研发项目	52,000.00		52,000.00	0.00	0	-52,000.00	-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高端及舰船特种大功率传动装置制造条件建设项目	45,000.00		45,000.00	0.00	98	-44,902.00	0.22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舰船及工业用蒸汽动力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	55,000.00		55,000.00	0.00	140.2	-54,859.80	0.25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蒸汽动力装置验证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0,000.00		40,000.00	0.00	40	-39,960.00	0.10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工及舰船综合电力发配电系统及汽轮辅机总装总调及核心零部件加工建设项目	92,000.00		92,000.00	723.61	3,141.72	-88,858.28	3.41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舶动力配套件生产及军民融合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135,000.00		135,000.00	21,767.87	22,681.41	-112,318.59	16.81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综合电力推进试制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93,000.00		93,000.00	380.98	4,030.55	-88,969.45	4.33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化学电源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90,000.00		90,000.00	2,021.03	12,095.36	-77,904.64	13.44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燃气轮机关键部件试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95,000.00		95,000.00	2,014.97	5,152.02	-89,847.98	5.42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核电关键设备及配套生产线能力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75,400.00		75,400.00	0.00	429.27	-74,970.73	0.57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22,000.00		22,000.00	418.29	2,017.96	-19,982.04	9.33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船用低速机关键重件配套及售后服务保障能力建设		30,000.00		30,000.00	2,511.32	5,373.78	-24,626.22	17.91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		47,079.08		47,079.08		47,079.08	0.00	100.00	201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 100%股权 补充上市公司 及标的资产的 流动资金		292,748. 22		282,572 .89	3,600.00	903,836. 62	621,263.7 3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48,22 7.30		1,338,0 51.97	46,257.1 3	1,019,55 4.15	-318,497. 82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122.1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下属子公司以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用资金215,883.00万元的50%为上限，临时补充相应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总计不超过107,941.5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12个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18年2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2、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05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5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p>							

	<p>3、2017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4、2018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7,941.5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5、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05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6、2018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子公司财务成本，董事会同意部分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已拨付募集资金的50%，即3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1、2017年1月2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亿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截至2017年4月20日，50亿元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989.04万元，公司将本金50亿元收回到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请参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中国动力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p> <p>2、2017年4月2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亿元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2017年7</p>

	<p>月 24 日（21 日理财到期，24 日资金到账），50 亿元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3,989.04 万元，公司将本金 50 亿元及 3,989.04 万元理财收益收回到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请参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中国动力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p> <p>3、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以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进行结构性存款，存期 90 天，年利率 4.30%。截至 2018 年 02 月 23 日，15 亿元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643.43 万元，公司将本金 15 亿元及 1,643.43 万元理财收益收回到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请参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2017-076）《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公告》（2018-007）。</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